

各界強烈譴責孤狼式恐襲

嚴重踐踏法治 惡意挑釁警隊



7月2日凌晨1時許，鄧炳強和蕭澤頤趕抵瑪麗醫院探望遇襲警員。鄧炳強回答本報記者提問時表示，會採取一切措施保護同事安全。



警方昨日公布，拘捕一名男子涉嫌於7月1日凌晨向禮賓府投擲土製燃燒彈。



七一當日警方在多區嚴正執法。記者 區天海攝

【香港商報訊】記者戴合聲報道：7月1日晚上銅鑼灣警員遇襲案震驚全城。本港各界人士嚴厲譴責暴徒的暴力行為，指其嚴重踐踏香港法治，更是對香港警隊的惡意挑釁，並明確表示支持警方嚴正執法，呼籲全港市民與暴力行為劃清界線，堅決反對暴力和美化暴力的行為，讓香港重獲安全城市的美譽。

全力支持警方果斷執法

剛從北京回港的林鄭月娥1日深夜和2日凌晨先後通過書面聲明和會見傳媒對暴力行爲予以強烈譴責。林鄭月娥表示，此等暴力行爲明顯衝擊社會穩定，亦是罔顧法紀，令人非常遺憾。她表示，警方會全面調查涉事人背後是否有組織。

林鄭月娥譴責7月1日發生的多宗涉嫌違法及破壞公共秩序事件，直指該等行爲目無法紀，破壞公共秩序，明顯是危害社會安寧和挑戰特區政權。林鄭說，經歷2019年下半年的「黑暴」事件，市民對暴力行爲深惡痛絕，亦十分珍惜去年香港國安法實施以來社會穩定的局面。她全力支持警方對暴力及違法行爲採取果斷的執法行動，維持治安，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痛批背後推手滿手鮮血

政務司司長李家超在社交媒體發帖文稱，對在銅鑼灣執勤時遇襲受傷的警員致以深切慰問。他嚴厲譴責「孤狼式的恐怖襲擊」，又說留意到有人在網上鼓吹以不同形式的活動支持襲擊警員的兇徒，不但鼓吹、宣揚及美化暴力，更加是煽動仇恨，分化社會，變相鼓勵更多人效仿進行「孤狼式的恐怖襲擊」和違法行爲，必須直斥其非，如涉違法行爲，警方必依法處理。他說，由於疫情原因未能親身到醫院探望受傷警員，已送上花籃及慰問卡，祝願受傷警員早日康復。

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和警務處處長蕭澤頤在案發後到醫院探望受傷警員。鄧炳強表示，譴責一切暴力行爲。今次事件顯示警隊、其他執法人員和紀律部隊面對很多不可預計的危險，現需要採取一些措施作出保護，包括進行一些截停的搜查和路障。他說，除兇徒要負責外，亦有很多人不停地鼓吹暴力、煽動仇恨、煽動憎恨國家和社會，美化暴力和襲擊行爲，這是導致今次不幸事件的主要原因，除兇徒外背後的推手都是滿手鮮血。鄧炳強直指，兇徒是「孤狼式的恐怖襲擊」，相信他受分化和激化，暫未有證據證明有其他他同犯。

政界方面，民建聯對有警員被刺傷一事感到震驚和憤怒，認為兇徒蓄意作出危害他人性命的暴力行爲，

嚴重踐踏香港法治，更是對香港警隊的惡意挑釁，任何文明社會都絕對不能容忍。該黨堅定支持特區政府與香港警隊繼續嚴正執法，維護國家安全和香港社會治安，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工聯會指出，香港的安寧來之不易，危害香港的暴力無論是「孤狼式襲擊」，或是其他類型的暴力，都應予以譴責和制止。該會呼籲社會各界要更團結，齊心合力維護香港的穩定，希望市民要警惕、抵制「港獨」恐怖分子暴亂復發。

籲市民與暴力劃清界線

經民聯表示，香港社會絕不容忍任何罔顧法紀的暴力行爲，促請特區政府嚴正徹查事件，要求警方盡快查明有無其他人士及組織涉及有關犯罪行爲，又呼籲全港市民要與暴力行爲劃清界線，堅決反對和抵制暴力，讓香港重獲安全城市的美譽。

新民黨讚揚現場警員事發後反應敏捷，迅速行動，而且制服兇徒，並提醒今後社會對於這種孤狼式襲擊行爲，必須提高警覺，以保障治安及秩序。

新界社團聯合會譴責本地恐怖主義行爲，促請執法部門盡快嚴查事件，亦提醒市民要提高警覺，舉報罪案。

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強烈譴責兇徒暴行。全國政協委員、該會會長姚志勝指出，兇徒暴行罔顧法紀，威脅執法人員生命安全，危害社會安寧。他促請警方嚴正徹查事件，並向受傷警員及其家人致以深切慰問，祝願他早日康復。

香港政協青年聯會指出，暴力無法解決任何問題，香港社會不能再被戾氣充斥，呼籲廣大市民保持理智，要譴責及阻止暴力、挑撥行爲。

法律界方面，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嚴厲譴責恐怖活動及嚴重的違法行爲，同時對警員執勤期間受傷感痛心，予以深切慰問。基金會強調香港是法治社會，絕不容許任何人干犯恐怖活動罪，或針對人的嚴重暴力，希望市民回歸理性，冷靜分析問題。

香港中律協強烈譴責嚴重危害他人身體和任何挑戰香港法治的違法暴力行爲，支持警方嚴正執法、維護社會穩定，並對受傷警員致以深切慰問。香港律師會則稱，對事件感到悲痛和深切關注。

時評

香港回歸祖國24周年晚上，發生一宗孤狼式恐怖襲擊，有人於鬧市裏企圖謀殺一位警員然後自殺身亡。特首林鄭月娥對一度危殆的警員致以深切慰問，並對暴力行爲予以嚴厲譴責。今次事件使人震驚和憤怒，這是一宗危害他人性命的兇案，且嚴重挑戰了香港的法治、治安，以及警隊。有關方面必須徹查真相，查明事件是否涉及操控者或其他煽動者，同時要執法防範類似情況再現，以保障全港市民及警員的安全。

香港國安法生效至今剛滿一年，期內香港社會成功由亂入治，告別肆虐多時的黑暴亂象，市民重享免於恐懼的自由。但今次孤狼恐襲又提醒大家，我們仍不能鬆懈，兇案的發生進一步凸顯出維護香港

治安的重要性。首先是證明了香港國安法的必要，其作用絕對立竿見影，倘無此法則香港社會的穩定繁榮恐怕更無保障。其次也證明了警方保安部署的必要，事實上當日除有孤狼恐襲，還有暴徒向禮賓府投擲汽油彈，警方於街上截查時亦搜出數人藏有仿製槍械及其他攻擊性武器等。若然香港沒有國安法和警方加強執法的話，試想香港會亂成什麼樣子？如林鄭言，大家都將非常珍惜來之不易的社會安寧——誰又希望香港再次黑暴亂日？

值得警惕的是，警方留意到有人試圖美化孤狼恐襲，包括稱兇徒為「烈士」、「勇者」云云，從而浪漫化和英雄化違法暴力及煽動仇恨。此乃香港首次出現謀殺再自殺式恐襲，目前僅是一宗個別事件；不過，假如有人受到美化、煽動而仿效行兇，

香港商報

Hong Kong Commercial Daily
中國政府特許在內地發行之報刊

財經大報 商界平台
2021年7月3日 星期六

今天出版1疊共12版

1952年創刊 第24637號

香港政府指定刊登法律廣告有效刊物

港澳台及海外每份零售9元港幣

廣東省外每份零售5元人民幣

廣東省每份零售4元人民幣



4 892246 888889

警方斥美化暴力煽動仇恨行爲

【香港商報訊】記者區天海報道：警方昨日表示，留意到網上有人悼念一名前晚企圖謀殺警察及後自殘導致身亡的男子，網上留言稱呼該名男子為「烈士」、「勇者」，並向其致敬，公然支持明目張膽的嚴重暴力違法行爲，同時企圖浪漫化及英雄化兇徒泯滅人性的冷血行徑，並從中煽動仇恨，警方對此作出強烈譴責。

警方重申，絕不容忍任何人為達目的而訴諸暴力，定必嚴正執法以保障公共安全及公共秩序。警方現正積極搜集情報，並加強巡邏各地點。根據《刑事罪行條例》第9及第10條，任何人作出、企圖作出、準備作出或與任何人串謀作出具煽動意圖的作為即屬犯罪，一經定罪可被判處罰款5000元及監禁2年；而違反《公安條例》下的「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處監禁5年。

根據目前調查所得，警方懷疑兇徒受到失實資訊及煽動性言論激化，繼而策動「孤狼式恐怖襲擊」，最後自殘導致身亡。兇徒目無法紀，在公眾地方嚴重傷害警務人員，明顯是在挑戰法律，破壞社會安寧。

據悉，施襲後自殘死亡的疑兇姓梁(50歲)，未婚，並無精神病和刑事紀錄。他與父母同住新蒲

崗一唐樓，警方在其家中發現在電腦及剪報，有不少關於修例風波的內容，相信疑兇是閱讀相關資料後部署施襲。消息稱，疑犯犯案時身上帶有USB記憶體，內有遺書交代後事。

懲教署工會籲勿錯誤演繹事件

對於有人利用網上平台將企圖謀殺警察行徑英雄化和煽動仇恨，懲教署全部4個協會及工會，包括香港政府華員會懲教署職員分會組別聯席會議、懲教事務職員協會、香港懲教人員總工會、香港懲教署懲教助理總會，予以嚴厲譴責。發言人表示，除了支持警方嚴正執法外，亦藉此希望市民保持理智，切勿對事件有錯誤演繹，並協助提醒身邊青少年分清是非，與反中亂港分子劃清界線。

另一方面，在執勤時遇襲的機動部隊男警員，背部嚴重受傷，昨日仍在瑪麗醫院留醫，由情況危殆轉為情況嚴重。警方現將案件列為企圖謀殺及自殺案，並在案發現場檢獲一把刀，懷疑與案有關，港島總區重案組正調查案件。警方昨日發出內部指引，要求前線警務人員執勤時，最少要4人一組，又提醒前線警務人員留意安全及配備戰術背心等安全裝備。

一男子涉向禮賓府擲燃燒彈被捕

【香港商報訊】記者區天海報道：禮賓府於7月1日凌晨遭人投擲易燃物，警方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俗稱「O記」)經深入調查後閃電破案，昨日拘捕一名男子扣查。警方指，疑犯以10罐易燃物組成土製燃燒彈，爆炸品處理課人員下午到其馬鞍山寓所搜證，正調查其犯案動機。警方強烈譴責破壞法紀的行爲，並重申絕不容忍任何暴力行爲。

被捕男子姓王(24歲)，報稱無業，涉嫌縱火罪，正被警方扣查。警方正檢查其電腦、手機和網上活動等，調查有關燃燒彈詳情。「O記」署理總警司何振東表示，案發在7月1日凌晨2時許，有人向禮賓府附近下亞厘畢道斜坡投擲易燃物品，引起爆炸和火警，保安人員馬上將火勢撲滅，幸無

人受傷。爆炸品處理人員及消防員到場處理，檢獲包括6罐打邊爐用的石油氣及4罐助燃劑，相信疑犯將該10罐易燃物組合成土製燃燒彈，警方其後檢走證物作進一步化驗。

「O記」探員經調查後，昨日在馬鞍山拘捕一名男子，涉嫌與案有關，其後「O記」探員聯同爆炸品處理課人員在場搜證。何振東指，今次案情非常嚴重，如土製燃燒彈投擲在人煙稠密地方，造成傷亡不堪設想，警方現正對案件作出深入調查，疑犯犯案動機是調查主要項目。至於禮賓府保安方面，何表示不會對保安措施作出覆核，以應對不同情況。何振東強調，縱火屬嚴重罪行，根據香港法例第200章《刑事罪行條例》第63條，一經定罪，可判處終身監禁。

法律不容網上煽暴

後果實在不堪設想，不僅嚴重威脅香港治安，而且令黑暴問題死灰復燃，甚至激起一波本土恐怖主義，此外亦相信無人樂見身邊親友會受煽行兇，損害他人。

孤狼恐襲為社會安寧帶來嚴峻挑戰，近年西方社會深受自殺式恐襲困擾，因為是難以事後重典懲罰，故基本只能事前防患未然，相關國際經驗便深植香港參考。

一是必須嚴格看待煽動性行爲。現行《刑事罪行條例》已禁止任何人作出、企圖作出、準備作出或與任何人串謀作出具煽動意圖的作為，如有觸犯經定罪後可判監兩年，警方便警告必嚴正執法；參照西方做法，對於散播仇恨或鼓動犯法的信息，網上服務提供者亦應將此下架或禁止，而有關方面

也須視乎實際情況研究更進一步的針對措施。

二是加強情報收集工作。如果市民懷疑任何人或物可能威脅治安及違反法例，都應積極主動地向警方舉報；警方除應設立渠道方便舉報，也須提高警惕注視任何可疑人或物，由網上巡查到街上巡邏皆然，嚴格依法防範罪行發生。歐洲多國都有制訂反恐法，其中法國近日就擬推出新法，重點循情報入手，讓當局更好追蹤極端分子。

無論如何，暴力乃威脅和平的全民之敵，不容於任何文明社會。對於暴力行為，以及美化、煽動暴力的行為，我們都要嚴厲地說「不」。

最後，祝願事件中受傷警員早日康復。有賴警隊維持治安，市民才能夠在和平環境裏安居樂業。

香港商報評論員 李哲